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现代学徒制 在岗培养三方协议

甲方：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

乙方：山东洛杰斯特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学生（学徒）名单见附件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9〕12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鲁教职字〔2019〕7号）文件精神，在甲乙双方签订的《现代学徒制合作项目协议》框架下，三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一、协议期限

根据教学安排，在岗学习时间为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12月27日。

二、在岗培养内容及考核要求

1. 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完成由甲乙双方共同制定的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对专业课程理论学习的要求。

2. 学习乙方智能化仓储设备的结构、工作原理，熟练掌握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满足工作岗位要求。

三、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负责与乙方组建现代学徒制在岗学习管理机构, 按需配备专业教师和管理人员。

2. 负责学生(学徒)在岗培养期间的集中教学的组织安排、考核, 协助乙方做好在岗学习的实践安全管理。

3. 负责发放企业乙方带徒师傅的津贴。

4. 负责联系乙方共同做好丙方的岗位考核工作。

5. 负责组织购买现代学徒制班学生(学徒)的学生实习险。

6. 派驻企业的指导教师每月至少完成6个工作日的全职实践锻炼。

(二)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负责与甲方共同组建现代学徒制班管理机构, 按需配备带徒师傅和专门管理人员。

2. 为赴企业在岗实践、指导的教师提供食宿及相关办公场地。

3. 负责提供学生(学徒)在岗学习期间的工作场所、学习场所、安全护具等。与甲方协商、灵活组织并保障学生(学徒)在岗学习的理论学习每月不少于6天, 休息时间每月4天。

4.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班学生(学徒)企业技能培训所需的教学资源等。

5. 负责组织购买现代学徒制班学生(学徒)的意外伤害险。在学习期间如发生意外伤害按保险合同执行赔偿。

6. 负责与甲方按月做好丙方的学习考核工作, 并根据考核结果给予学生岗位津贴。学生岗位津贴由基本津贴+绩效考核津贴两部分组

成，其中基本津贴按工作出勤天数计算，每天 100 元。

7. 全国新冠疫情防控响应解除之前，学徒（学生）在厂区封闭管理，暂不安排学生（学徒）赴项目现场开展相关岗位学习。全国疫情防控响应解除后，乙方需将赴项目现场开展岗位学习的学生报甲方备案，经甲乙双方联合考核合格后，学徒（学生）可赴项目现场学习，乙方在支付丙方岗位津贴的同时，支付其差旅津贴。

（三）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丙方应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在企业岗位认真完成培养，主动适应岗位要求，掌握相关的技术技能。

2. 丙方在企在岗培养期间，服从甲乙双方的共同教育和管理，自觉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教学安排，遵守乙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规定，严格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3. 根据甲乙双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参加考核、技能比武等。

4. 在岗培养期间，丙方如有以下行为，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有权认定在岗培养不合格并给予相应课程记零分，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丙方自行承担。如丙方有违反规定、不服从管理、考试不合格、不能胜任学习培养任务等行为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将其带回学校。

（1）在企在岗学习期间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丙方不服从甲乙双方共同制定的教学安排；

（3）严重违反甲方学生管理制度或乙方相关管理规定、劳动纪律。

五、其他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效

力与本协议同。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由甲、乙、丙三方盖章、丙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2020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2020年 月 日

丙方：(签字) 2020年 月 日

李锦卓 张晚龙 魏峰 冯志远 马洪鲁 张英健
 王帅策 孙旭东 李书岩 郭振 徐高峰
 王朝阳 陈鹏 李列勇 刘坤 殷志善
 张兴博 冯吉洋 李书岩 宋清豪 殷志善
 袁志洋 徐恩印 刘坤 张若莹 曹静怡
 李存坡 孟德信 刘旭明 卫勒出 王玉其
 郑浩 王成 张良福 张久伟 田宝发
 冯兰钢